

涡阳县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科学调控土地市场，合理配置土地资源，积极发挥计划引导作用，切实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管理，依据《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结合《涡阳县城市总体规划》、《涡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参考上年度供地情况和本年度用地需求，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上级自然资源部门工作指导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土地供应和房地产用地相关政策规定，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心任务，加大土地宏观调控力度，统筹城乡用地，优化供应结构，保障民生用地，促进土地集约利用，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用地保障。

（二）基本原则

- 1、 优先供应基础设施用地原则；
- 2、 加大保障性住房用地供应的原则；
- 3、 实行“有保有压，区别对待”的原则；
- 4、 合理配置、合理利用土地原则；
- 5、 严格控制增量，盘活存量，节约、集约土地的用地原则。

二、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控制目标

（一）供应总量

2024 年度涡阳县土地供应总量控制在 481.61公顷以内。

（二）供应结构

在涡阳县 2024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工业用地 167.8 公顷；住房用地 86.33公顷；保障性住房用地 20.8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11.93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38.82 公顷；商业用地 51.53 公顷；教育用地 0.67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3.73 公顷。

（三）供地时序

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计划供应总量中，第一季度供应125.54 公顷，占总量的26.08%；第二季度供应107公顷，占总量的22.21%；第三季度供应137.8公顷，占总量的28.61%；第四季度供应111.27 公顷，占总量的23.1%。

三、土地供应政策导向

（一）坚持规范供地

严格控制划拨土地用地和出让土地范围，根据 2007 年《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39 号令），对工业、商业、旅游、娱乐和商品住宅等经营性用地以及同一宗地有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的，均以招标、拍卖或者挂牌方式公开出让，禁止毛地出让和捆绑出让国有建设用地。通过报纸、电子公告牌等途径及时发布土地供应情况和土地市场信息，建立公开、公平、公正的土地出让制度，强化土地市场运行监管。

（二）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1、严格保护耕地，从严控制增量用地供应。严格按照国务院下达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确定的建设用地规模、农用地转用规模、耕地保有量和耕地指标，从严控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严格保护基本农田，除国务院批准的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项目，以及本市的重点建设工程项目外，严禁其它项目建设占用基本农田。

2、制订和完善用地标准，提高土地利用效益。完善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的用地标准和相关控制性指标，建立土地供应用地标准管理机制，促进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用地的集约利用；产业用

地供应与土地利用指标、投资强度、产出效益等指标挂钩，提高工业建设项目的准入门槛；适度提高轨道交通站点周边政策性住房建筑密度、容积率，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三）优化空间布局

按照统筹城乡和区域协调发展原则，加强土地供应区域分类指导。加强基础设施的引导作用，实现城镇空间均衡发展。通过集中土地供应，引导产业合理布局。

（四）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优化土地供应结构为推进我县产业结构调整 and 增长方式转变，对各用途土地供应采取有保有压的原则，走高端产业发展之路。

1、工业用地。保持涡阳县工业项目建设用地供应，保持工业园区内重大项目的建设用地供应；优先支持自主创新企业及其相关项目用地、高新技术产业、公共物流区等企业、产业所需的建设用地供应；支持高端、高效、低耗能、低污染产业项目建设用地供应；支持循环经济类型项目的建设用地供应；支持区镇各具特色的产业集聚区建设用地供应；禁止不符合国家政策的产业项目用地供应。

2、确保保障性住房用地的用地需要，保持住宅商品房用地的平稳供应，并向普通住宅商品房倾斜，促进房价稳定，确保经济适用房和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建设用地的需求，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用地供应。适当提高现代服务业发展的用地需要，保持商服用地的适度供应规模。

3、基础建设用地。确保区政府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用地供应；优先支持县城水利、水电、交通、科教建设项目建设用地供应；支持环卫基础设施、节能和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用地供应；农村的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项目建设用地供应。

（五）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基础性作用

商业、旅游、娱乐、商品住宅、工业用地项目用地实行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的供应机制；积极实施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制度；土地一级开发倡导统一规划成片综合实施，分块推向市场的原则。经营性用地引导市场主体理性参与市场竞争。

四、计划实施保障措施

县政府成立涡阳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领导小组，加强对土地供应计划工作的领导，各有关部门要协调配合，形成有效的工作机制，加强规划的动态监测，对于重点工程项目用地计划应该跟踪服务管理，强化建设项目用地规划预审和审查制度，做到提前有准备，办事有效率，积极促进项目落地建设。根据用地实际情况，对实施土地供应计划责任到人，加强土地供应中的监督力度，及时协调和解决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总结计划执行情况。

五、本计划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序号	出让方式	地块/项目名称	地块位置	拟出让面积 (亩)	用途	计划供地时间
1	招拍挂	地块 1	锦绣大道与西环路交口东南角	102	住宅	三季度
2	招拍挂	地块 2	包河大道与福宁路交口西南角	168	住宅	二季度
3	招拍挂	地块 3	乐行路与向阳大道交口东南家	119	住宅	四季度
4	招拍挂	地块 4	世纪大道与集贤路交口西北角	56	住宅	一季度
5	招拍挂	地块 5	世纪大道与集贤路交口东北角	60	住宅	二季度
6	招拍挂	地块 6	世纪大道与西子路交口西北角	48	住宅	四季度
7	招拍挂	地块 7	顺河路与集贤路交口西北角	42	住宅	一季度
8	招拍挂	地块 8	乐行路与集贤路交口东南家	149	住宅	三季度
9	招拍挂	地块 9	乐行路与西子路交口西南角	110	住宅	一季度
10	招拍挂	地块 10	乐行路与集贤路交口西北角	26	住宅	一季度
11	招拍挂	地块 11	向阳大道与龙山路交口西南角	32	商业	二季度
12	招拍挂	地块 12	世纪大道与九龙大道	103	商业	四季度

			交口东南角			
13	招拍挂	地块 13	乐行路与九龙大道交口东南角	46	商业	三季度
14	招拍挂	地块 14	乐行路与集贤路交口西南角	76	商业	三季度
15	招拍挂	地块 15	乐行路与向阳大道交口东南角	20	商业	一季度
16	招拍挂	地块 16	雪枫路与石弓山路交口东北角	14	商业	二季度
17	招拍挂	地块 17	世纪大道与创业路交口东北角	179	商业	四季度
18	招拍挂	地块 18	向福路与星园大道交口西北角	8	商业	四季度
19	招拍挂	地块 19	星园大道与淮中大道交口东南角	151	商业	一季度
20	招拍挂	地块 20	星园大道与淮中大道交口东南角	101	商业	二季度
21	招拍挂	地块 21	星园大道与淮中大道交口东南角	43	商业	三季度
22	招拍挂	地块 22	繁华大道与西子路交口东北角	143	住宅	二季度
23	招拍挂	地块 23	石弓山路与西子路交口东南角	137	住宅	四季度
24	招拍挂	地块 24	世纪大道与九龙大道交口西北角	89	住宅	三季度

25	招拍 挂	地块 25	包河路与规划三路交 口西南角	46	住宅	二季 度
面积合计				2068亩, 合计: 137.87 公顷		

附表：涡阳县 2024 年度工业用地供应计划表

序号	出让方式	地块/项目名称	地块位置	面积(亩)	用途	用地情况
1	招拍挂	地块 1	西阳镇	76	工业用地	一季度
2	招拍挂	地块 2	西阳镇	217	工业用地	一季度
3	招拍挂	地块 3	西阳镇	417	工业用地	二季度
4	招拍挂	地块 4	高炉镇	241	工业用地	二季度
5	招拍挂	地块 5	楚店镇	217	工业用地	四季度
6	招拍挂	地块 6	楚店镇	77	工业用地	四季度
7	招拍挂	地块 7	星园街道	228	工业用地	三季度
8	招拍挂	地块 8	星园街道	2	工业用地	三季度
9	招拍挂	地块 9	星园街道	223	工业用地	一季度
10	招拍挂	地块 10	星园街道	55	工业用地	二季度
11	招拍挂	地块 11	星园街道	2	工业用地	三季度
12	招拍挂	地块 12	星园街道	71	工业用地	四季度
13	招拍挂	地块 13	星园街道	41	工业用地	四季度
14	招拍挂	地块 14	星园街道	102	工业用地	二季度
15	招拍挂	地块 15	星园街道	528	工业用地	三季度
16	招拍挂	地块 16	天静宫街道	20	工业用地	一季度
面积合计				2517亩, 合计167.8公顷		

附表： 涡阳县 2024 年度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供应计划表单

序号	供地方式	项目名称	地块位置	面积(亩)	用途	计划供地时间
1	出让	玉成风力发电场	高公镇、店集镇、临湖镇	12	公共设施用地	一季度
2	出让	达成风力发电场	楚店镇、店集镇、涡南镇	31.23	公共设施用地	一季度
3	出让	道仁风力发电场	丹城镇、新兴镇、马店集镇、石弓镇、青疃镇、龙山镇	72.7	公共设施用地	一季度
4	划拨	社会停车场	星园街道	63	公共设施用地	一季度
5	划拨	陇璋台幼儿园	星园街道	10	教育用地	二季度
6	划拨	牌坊卫生院	牌坊镇	27	医疗卫生用地	三季度
7	划拨	西阳卫生院	西阳镇	29	医疗卫生用地	四季度
面积合计				244.93亩, 合计16.33公顷		

附表： 涡阳县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用地供应计划表单

序号	供地方式	地块名称	地块位置	面积 (亩)	用途	计划供地时间
1	出让	地块10	星园街道	9	保障性住房	二季度
2	出让	地块12	天静宫街道	303	保障性住房	四季度
面积合计				312 亩, 合计20.8公顷		

附表：涡阳县 2024 年度交通运输用地供应计划表单

序号	供地方式	项目名称	地块位置	面积(亩)	用途	计划供地时间
1	划拨	涡河船闸	城关街道	149	交通运输用地	一季度
2	划拨	天生路	天静宫街道	17	交通运输用地	二季度
3	划拨	常青路	星园街道	81	交通运输用地	二季度
4	划拨	淮中大道	星园街道、城关街道	436	交通运输用地	三季度
5	划拨	锦绣河北侧道路	星园街道	29	交通运输用地	三季度
6	划拨	雷古路	天静宫街道	43	交通运输用地	三季度
7	划拨	南苑河北侧道路	星园街道	52	交通运输用地	四季度
8	划拨	青云路	天静宫街道	42	交通运输用地	四季度
9	划拨	芍香路	星园街道	15	交通运输用地	一季度
10	划拨	世纪大道	星园街道	110	交通运输用地	二季度

11	划拨	西子路	星园街道、城关街道	115	交通运输用地	四季度
12	划拨	西关路	星园街道	38	交通运输用地	一季度
13	划拨	站前路	星园街道、城关街道	128	交通运输用地	四季度
14	划拨	紫关大道	星园街道、城关街道	267	交通运输用地	三季度
15	划拨	九龙大道	星园街道、城关街道	560.29	交通运输用地	二季度
面积合计				2082.29 亩，合计138.82 公顷		